

关于对陵川连翘等 25 个产品 予以地理标志产品认定的公告（第 637 号）

根据《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办法》，国家知识产权局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发布第六二六号公告，对陵川连翘、怀仁绿豆、舟山带鱼、夹沟香稻米、雷官板鸭、霍山断血流、会昌酱干、巨野大蒜、定陶玫瑰、武陵酒、阳西红心鸭蛋、柳城云片糕、屯昌香鸡、白庙血橙、瓮安黄粑、水城脆桃、镇远陈年道菜、印江苕粉、盘州头花蓼、水城黄精、永德河子、巧家小碗红糖、禄劝板栗、江川大头鱼、伽师新梅等 25 个产品予以初步认定，公告期满无异议。

自 2025 年 6 月 2 日起，国家知识产权局对上述产品予以地理标志产品认定，并实施保护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家知识产权局

2025 年 7 月 11 日